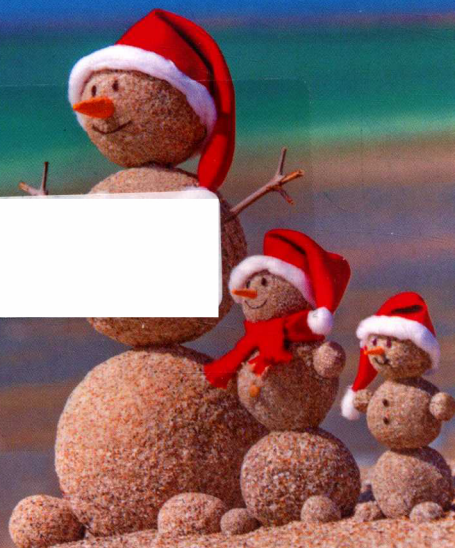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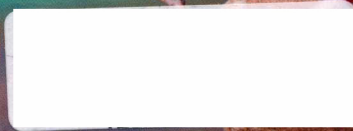


有一种陪伴 可以是 淡淡的守望

丹
玛 / 著



「人生仅以一程风景
换一场懂得」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1142.

有一种陪伴 可以是淡淡的守望

丹 玛◎著



中国出版集团



现代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有一种陪伴可以是淡淡的守望 / 丹玛著. -- 北京 :
现代出版社, 2019.1

ISBN 978-7-5143-6737-9

I . ①有… II . ①丹… III . ①故事—作品集—中国—
当代 IV . ①I247.8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00650 号

有一种陪伴可以是淡淡的守望

作 者 丹 玛
责任编辑 杨学庆
出版发行 现代出版社
通讯地址 北京市安定门外安华里 504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电 话 010-64267325 64245264 (传真)
网 址 www.1980xd.com
电子邮箱 xiandai@vip.sina.com
印 刷 三河市燕春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 × 1230mm 1/32
印 张 7
版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版 2019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43-6737-9
定 价 39.8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未经许可, 不得转载

目 录

Contents

一	暗恋，是一场寂寞的欢喜·····	001
二	有一种陪伴可以是默默的守望·····	016
三	你是我心里那一抹温暖·····	025
四	一场朦胧岁月里的镜花水月·····	055
五	只将完美姿态修凝成霜·····	070
六	一个人的沧海桑田·····	083
七	爱很短，遗忘很长·····	097
八	恨不相逢未嫁时·····	110
九	岁月静好，找一个温暖的人过一辈子·····	125
十	世间始终你好·····	138
十一	离开，是给他最好的礼物·····	171
十二	世界这么大，我却只想和你在一起·····	183
十三	此情可待成追忆·····	206



— 暗恋，是一场寂寞的欢喜

无论光阴如何流转，再遥远的路途，都会因为曾经这些细碎的情意而变得温暖。偶尔翻阅昨日的记忆，曾经走过的风景，都不及你给的美。

1

我上高中的时候，很多同学都这么评价我：古怪、叛逆，不热情。那几年，我在学校里几乎没有朋友，除了同桌的美蕙和隔壁班的阿封。

我的同桌美蕙是个皮肤白净细腻的漂亮女孩，还是个学霸。那时班上多数男生都喜欢她，我常常看见有男生偷偷



有一种陪伴可以是淡淡的守望

塞情书到她抽屉里。我从来没见过像美蕙这么认真学习的孩子，据她的小学同学说，她从小就是学霸。学习好人又漂亮，难怪男生们争先恐后地给她写情书。和美蕙相比，我简直就是个厌学的坏孩子。嗯，就像隔壁班的阿封。

后来我总结了一下，我和阿封为什么会成为铁杆朋友，原来我们臭味相投，同样的不爱学习，并且还喜欢逃课去看电影。只是我有些不明白，为什么学霸美蕙也会成为我的朋友。她学习那么用功，而且也不爱看电影。

那时候我寄宿在姨妈家。姨妈是电影公司职员，我们就住在电影公司的大院里。每次我去看电影都堂而皇之地跟检票员说回家，以此逃票。阿封沾了不少光。这是我们高中几年里最高兴的事了。

有天晚上，自习课才刚刚开始，阿封便出现在我们班的走廊外。美蕙轻轻敲了一下课桌，指了指窗外，压低声音说：丹玛，你哥们儿找你。我向窗外望去，一脸坏笑的阿封正朝我招手示意让我出去。一看这家伙的表情就知道，有新电影上映了。

我旁若无人地走出教室，回头的时候，看见美蕙撕下一张作业纸在上面唰唰地写着什么。很久以后我才知道，她一直在帮我写请假条。据说仅高二下学期美蕙就帮我补过八十几张请假条，这让我感到十分惊讶，我没想到自己一学期竟然逃过这么多次课。

有次我问美蕙为什么要帮我，她轻描淡写地说因为不想我死得太难看。后来我才知道，其实是阿封拜托过她。这让我感动之余也十分佩服她。佩服美蕙什么呢？当然是佩服她的机智，一学期八十几节课她居然能编出各种各样的理由帮我请假。这脑洞得多大才能把这请假理由给编得滴水不漏？唉，真不愧是学霸。

那天晚自习又一次成功逃课。我高兴地想，为什么幸运之神总是眷顾我？

2

我一直认为美蕙除了学习没有其他爱好。漂亮又聪明的



她更不会早恋。因为在我看来，早恋是一件极其愚蠢的事。早恋不仅消耗精力还浪费时间，记得我初中的时候，班上有一对情侣，男的班长，女的副班长，初三那年碰撞出爱的火花，结果俩人中考全考砸了。我想，高智商的美蕙才不会去犯这种低级错误。

那次月考刚结束，语文老师给我们布置了一篇作文。没有命题，说是自由发挥，写一写自己感触最深的一件事。老师说学校的文学社团在招兵买马，他受社团组织之托，在各班选拔写作人才。

上课的时候，语文老师说：“我希望大家踊跃报名，勇敢尝试。尤其丹玛、美蕙、厚儒、隆寒同学，你们几个作文写得好，更应该参加文学社团，也算是给自己一个锻炼的机会。”听了老师的话，大家纷纷摩拳擦掌，跃跃欲试。可我心里十分抵触社团之类的机构，总觉得真正的高手不会去社团混。干脆不写。

当时班上的同学都兴致勃勃地交了稿子，老师选出几

篇不错的文章与大家分享。那是有史以来最活跃的一节语文课，老师在讲台上眉飞色舞地读着文章，同学们在底下小声地议论哪篇文章写得更深入人心。

在读完前面两篇文章之后，语文老师拿起最后一篇稿子。他说：“这篇文章的题材虽然有些敏感，但绝对是写得最棒的一篇！嗯，虽然我不赞成早恋，可是不得不承认这篇文章写得入木三分！”

语文老师这番话让全班沸腾起来，人人都好奇连老师都欲罢不能的文章出自谁手。有同学问：“老师，文章作者是谁？”语文老师俏皮地回了一句：“保——密。”

老师刚刚读完一段，立马就有人跳出来说：“丹玛！肯定是丹玛写的，只有丹玛的文笔才这么细腻！”此言一出，大家纷纷断定是我的文章。一些男生开始大胆做出猜测，说我天天跟隔壁班阿封泡在一起其实不过是欲盖弥彰，我喜欢的另有其人。

我没有作解释。在老师读完文章的那一刻，我已经猜到

文章出自谁手。没错，这是我们的学霸美蕙同学的杰作。这让我感到非常震惊。原来美蕙喜欢的人是我的朋友阿封。当然这篇文章的微妙除了我，没有其他人能读懂。

我意味深长地看了美蕙一眼。她把头埋到了自己的臂弯里。原来学霸也会爱上别人，并且喜欢的的是一个帅哥。

3

那天晚自习下课后，阿封过来找我聊天。他说：“老实交代，那篇文章是你写的吗？”我说无聊，当然不是我写的。可阿封不信，“是你写的就是你写的，干吗怕承认？”他继续说：“在这个班这个年级里，有谁的文章写得比你好？你这不是此地无银三百两吗！”我火了，低吼一声，“我说了不是我！”奇怪了，为什么这锅非得我来背？

阿封贼兮兮地笑：“快告诉我，这文章里的男主角到底是何方神圣，竟让丹玛这颗冷漠的心变暖了？”

“找死啊！”被逼急了，我的口头禅立马脱口而出。我

很想告诉他，文章里的男主就是他自己，但女主另有其人。但我估计会越描越黑，干脆不说。

“好吧，好吧，我不逼你了。”阿封笑嘻嘻地说，“谁叫咱们是铁哥们呢！”

我狠狠瞪了他一眼。这个自以为是的家伙。我都不知道学霸美蕙到底喜欢他哪点。

文章事件之后，几乎所有的同学都认定我有了喜欢的人。除了美蕙。但谁也猜不出男主是何方神圣。反正没人相信我喜欢的人是阿封，男生们说，丹玛喜欢的有可能是任何一个人但绝对不可能是隔壁班的那个痞子。

为此阿封非常生气，他愤然地说：“为什么你就不能喜欢我？我很差吗？”我被他的样子逗乐了。凭良心说，阿封一点也不差，他除了喜欢逃课看电影，笑起来有点痞气，其实他还蛮帅的。哦，差点忘了，他还是校队的游泳健将。据我所知，很多小女生在暗恋他。

对于美蕙喜欢阿封这件事，我从来没有去向美蕙本人证

实过。但我们心照不宣。

4

高二上学期准备放假前，阿封迎来了十七岁生日。我们原本约好一起逃课去看电影，然后等学校下晚自习之后再去接美蕙和几个隔壁班的同学一起去阿封家吃蛋糕。但是那晚姨妈突然生病，我得陪着手足无措的表姐一起把姨妈送去医院。我对美蕙说：“要不你陪阿封去看一场电影？今天是他生日。”美蕙想了想，同意了。

夏天的蝶城天气有些热，但晚上时不时会下一场雨。雨后的空气清新宜人，护城河上总会袅袅浮着一层水雾，如梦似幻，一些情侣常常坐在河堤的柳树下纳凉。那晚上，阿封在河堤等美蕙。我想，这对他俩而言是一个有意义的约会。我希望美蕙能亲口告诉阿封，他就是文章里的男主角。

但那天晚上却出事了。事情是这样的，美蕙跟班主任请假后匆匆赶去河堤。她刚走上河堤就听闻前面有打斗声，赶



到现场，只见阿封被三个小流氓团团围住。跆拳道黑带二段的美蕙大喝一声，一脚踢飞了其中一个流氓手中的小刀。这无疑是火上浇油，几个流氓红着眼睛疯狂攻击他俩。打斗中一个流氓手执透着寒光的刀子向阿封刺去，说时迟那时快，美蕙抢先一步推开了阿封，结果刀子划过了她的手臂。几个流氓见有人流血便逃之夭夭。

当我接到消息赶过去，美蕙的伤口已经包扎完毕。幸好只是一把小刀，虽然流了血，但并无大碍。原来几个流氓曾经和阿封的表哥有过节儿，他们和表哥打架的时候阿封曾因为帮表哥得罪过他们。因此几个流氓伺机报复。

阿封因为自己得罪流氓而连累到美蕙心生愧疚，认真地向她道歉。美蕙却轻描淡写地说了一句：不用客气，我帮你不过是因为你是丹玛的好朋友。我在心里叹气，这丫头怎么这么傻呢？

夜里从阿封家出来，我和美蕙晃着月亮一起走回家。我问美蕙：“为什么你不让阿封知道他就是那篇文章里的男主

角？今晚有这么好的机会，我以为你会告诉他。”

美蕙侧过脑袋狡黠地冲我一笑说：“你不是说，早恋是一件愚蠢的事吗？”

我对她眨眨眼睛说：“可是恋了不让对方知道更愚蠢。”

美蕙说，“唉，愚蠢就愚蠢吧！人生难得几回蠢！”我瞪大眼睛望向她，四目相对，我们忍不住一阵狂笑。

5

高二下学期，大部分的周末时光我们三个人都在一起度过。我总是有意无意地给阿封一些暗示，可迟钝的阿封却没有任何反应。也许阿封根本没料到美蕙这样的学霸会喜欢自己，因为美蕙总是说看在我的面子上她才会这么热心去帮阿封。时间久了，阿封也信以为真。他在我面前说过，美蕙对他好不过是爱屋及乌。我简直快被这俩人气疯了。

我曾想把真相告诉阿封，但美蕙却不同意。她有她的自尊心。美蕙觉得能以这样的方式和阿封交往已经很不可

错，有些事如果说透了反而没意思。再说吧，如果阿封喜欢她，不用她说什么他自会有所表示。细思量，美蕙的话颇有道理。也许他们之间的关系，只能顺其自然。

我们很快迎来暑假，假期一开始学校就组织同学们补课。没完没了地写练习和测验，放假不到半个月，我抽屉里已经堆满了试卷。尚未开学，老师和同学们已经提前进入高考训练模式，除了我和阿封等少数学生，人人都如临大敌。

我非常抵触那堆小山似的测试卷，每天老师发下来立马就被我塞进抽屉。有时美蕙看不下去了，会好心地提醒我：丹玛，不要任性。

好不容易挨到放假，我和阿封特地约了美蕙一起去看电影。可是那晚我们都联系不上美蕙。原来她父亲在外地给她报了个高考培训班，这意味着整个假期我们都不能见面。

阿封说：“美蕙这样的学霸还去参加高考培训班，这让我等学渣情何以堪？”我大笑。阿封郁闷地说：“你鬼笑什么，你又不是学渣。”

是的，也许我算不上学渣，可我患了比任何人都严重的厌学症。我讨厌那些没完没了的试卷，讨厌班主任危言耸听。老师发的那堆小山似的试卷，我一张都没写，直接就送给了捡垃圾的阿婆。连阿封都惊讶我的任性，以致后来高考过去很久以后，他仍然想不明白一件事：“丹玛，为什么高考这么难的坎都让你轻而易举地过了？”

6

高三那年，阿封的父母离开蝶城到外地做生意，家里只剩阿封一个人。看这小子一天到晚吃泡面，我们不忍心，常常去他家一起做饭吃。每个周末都是阿封最高兴的时候，因为美蕙总下厨做些他喜欢吃的菜。在此之前我们都以为美蕙不会做饭，后来才发现她不仅上得厅堂也下得厨房。第一次品尝到美蕙的拿手好菜，阿封一直赞不绝口。美蕙得知他喜欢川菜，常常从家里带来一些食材，等到周末就给他做好吃的。有时看着他俩吃得津津有味，我心里就一阵窝火。因为

我不吃辣。

那段时间我和阿封很少逃课去看电影，进入高三后阿封在美蕙的影响下开始去写那些没完没了的试卷。我知道阿封其实很厌倦学习，但为了高考他还是放弃了很多自由的时间。

一个周末的早晨，我和美蕙去找阿封，还没走进他家小院就听见一阵欢快的谈笑声。美蕙说，阿封家什么时候变得这么热闹了？

屋子的门掩着，我们习惯性推门而入。映入眼帘的一幕却让我们感到意外，原来是阿封和一个陌生的女生坐在沙发上热聊。他们并排坐着，靠得那么近，给人感觉十分亲密。那一瞬间，我看到美蕙怔了怔，然后她故作轻松地打招呼：嘿，有朋友来玩啊？

阿封满脸笑容地给我们彼此做了介绍，原来女生是阿封游泳队的队友，叫林婧。这女生长着一对丹凤眼，一身小麦色的皮肤看起来非常洋气。阿封说林婧过来给他送学习资料。但我感觉阿封和这女生关系不一般，我甚至敏感地捕捉